

证券代码：831917

证券简称：中电红石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北京中电红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庆玲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3日以电话和口头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中电红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电红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中电红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23日